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一名會計師作出紀律處分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一紀律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就會計師張慶植先生(會員編號：F01073)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公會頒佈的 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Code of Ethics」) 內 A 章第 110.1 A1(a)條與 R110.2 和 R111.2 小節有關「Integrity」的基本原則，以及第 110.1 A1(e)條與 R110.2 和 R115.1 小節有關「Professional Behaviour」的基本原則，並犯有專業上的失當行為，對他予以譴責。紀律委員會另命令由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起，將張先生從會計師名冊中除名，為期 18 個月。此外，張先生須繳付紀律程序費用 55,630.5 港元。

張先生於 C&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N CPA”)執業及為其獨資經營者，他亦是張慶植會計師行有限公司(“CHCC”)事務所兩名執業董事之一。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他向公會遞交年度報表(報表)，以更新二零二一年度會員資格及獲取執業證書。在報表中，張先生聲稱自己並非現正或已破產人士。根據其聲明，包括張先生在上述報表所作聲稱，張先生會員資格獲更新並獲頒發執業證書。

公會其後發現高等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向張先生發出破產令(“BO”)。雖然張先生曾申請撤銷 BO，惟其申請於二零二零年九月遭駁回。張先生針對上述駁回申請上訴，惟亦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被法院駁回。張先生向終審法院提出之上訴亦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被駁回。

公會發現其破產令後，於二零二一年五月註銷其執業證書。因此，C&N CPA 亦被公會撤銷註冊，而 CHCC 隨後亦轉為以獨資執業會員公司形式執業。

考慮到上述資料後，公會根據經修訂前之《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4(1)(a)(vi)條及 34(1)(a)(viii)條對張先生作出投訴，因其向公會作出虛假申報，於更新二零二一年執業證書時向公會聲稱自己並非現正或已破產人士。他於破產後亦未按照《公司條例》要求，辭去 CHCC 董事一職。張先生承認投訴指控屬實。紀律委員會裁定張先生犯有專業上的失當行為。

經考慮有關情況後，紀律委員會根據經修訂前之《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5(1)條向張先生作出上述命令。

香港會計師公會的紀律處分程序

香港會計師公會致力維持會計界的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公會根據經修訂前之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及紀律委員會訴訟程序規則，成立獨立的紀律委員會，處理理事會轉介的投訴個案。委員會一旦證明對公會會員、執業會計師事務所會員或註冊學生的檢控屬實，將會作出適當懲處。若答辯人未有提出上訴，紀律委員會的裁判將會向外公佈。

詳情請參閱：

<https://www.hkicpa.org.hk/en/News/Archival-records-on-regulatory-functions/Compliance/Disciplinary>

— 完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培訓和發展本港的會計專業，並為行業制訂標準。現時公會會員近 48,000 名，學生人數逾 14,000。

公會開辦專業資格課程，確保會計師的入職質素，同時頒佈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的準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CPA 會計師是一個獲國際認可的頂尖專業資格。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及國際會計師聯合會的成員之一，積極推動國際專業發展。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馬詠賢

公共關係經理

企業傳訊部

電話：2287 7002

電子郵箱：media@hkicpa.org.hk